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43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6年9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洪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选刘洪兵先生、谭素清女士、姜述安先生、秦明先生、朱疆燕女士、刘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推选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选杜宇先生、蒋庆哲先生、贾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结项、将“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38,012.86 万元（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 33,859.7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累计收益 4,153.1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同意将“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